

孔令栋调研重点项目建设情况时强调 抢抓施工黄金季

掀起项目建设新高潮 全力稳住经济大盘

本报讯(记者 小言)日前,市委副书记、市长孔令栋赴城东区、城西区,宣讲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调研督导重点项目建设情况,现场办公研究解决实际问题。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青海重要讲话精神,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热潮,在建设“六个现代化新青海”中走在前、做表率。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决做到“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抢抓施工黄金季,掀起项目建设新高潮,形成更多实物量,不断扩大有效投资,为实现全年目标任务奠定基础。副市长吴志城一同调研。

在昆仑路快速化改造项目湟中路下穿地道工程、胜利路与同仁路下穿地道工程施工现场,孔令栋一行进行实地踏勘,听取项目进展情况和下半年全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安排汇报。孔令栋指出,4月份以来,受宏观环境更趋复杂严峻、两轮疫情冲击等影响,我市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稳增长面临新的挑战。当前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同时,各地区、各部门要把推进项目建设、扩大有效投资作为稳住经济大盘的重要抓手,优化完善施工组织方案,科学安排施工,全力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努力把因疫情耽误的进度赶回来。他对新建下穿地道设置多处截水格栅保障排水更加顺畅的做法给予充分肯定,强调要深刻汲取河南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教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进一步优化防汛防涝应对举措,不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确保下穿地道安全,守护市民平安出行。

在西宁市曹家寨学校改扩建及城东区第三幼儿园建设项目施工现场,孔令栋仔细询问施工进度、投资力度、安全生产要求落实情况,对项目存在的问题进行现场协调。他指出,教育是重要的民生工程,关系千家万户、惠及子孙后代,施工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配强施工力量,强化要素保障,加快施工进度,努力形成大干快上的建设场面。要本着对学生和幼儿生命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严把工程质量关,全力打造安全精品教育工程。

在共和路大修改造工程施工现场,孔令栋详细了解工期安排、交通组织等情况后强调,项目施工要在保证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抢抓进度工期,科学高效组织施工,争取早日完工、早日恢复通车。要统筹考虑周边路段的出行需要,提前预判可能出现的交通拥堵,采取切实有效的交通疏导方案,最大限度减少对群众出行的影响。

孔令栋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牢固树立“抓项目就是抓发展”的理念,把重点项目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落实好中央、省市一揽子政策举措,抓开工、抓工期、抓进度,促进项目开工率、入库率明显提升,加快推进基础设施投资企稳。要严格施工管理,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加强文明施工,营造文明、安全、整洁的施工环境。

市法院聚焦司法作风突出问题集中整治

本报讯(记者 李雪)6月16日,记者从西宁中院了解到,3月以来,西宁中院以司法作风突出问题集中整治为契机,紧扣集中整治“四项任务”“三大环节”“四个要求”,着力解决庭审、诉讼服务、执行以及裁判文书制作上网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以扎实有力的整治措施,推动全市两级法院干警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

西宁中院迅速成立由“一把手”挂帅的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关于在全市法院开展司法作风突出问题集中整治工作的通知》,明确时间节点,细化整治措施,建立问题台账,实行清单管理。坚持上下联动、前后衔接,及时指导基层法院同步组建机构、完善措施、推进工作,着力构建“横向全覆盖、纵向全链接、全局一盘棋”的工作格局。组织干警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和市委全会精神及上级法院决策部署,印发《司法作风突出问题集中整治学习成果目录》,切实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不断学习成果转化改进作风、提振士气的实际行动。

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相统一,聚焦全市法院在诉讼服务、庭审、执行、裁判文书制作上网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以个人自查、部门深查、重点督查“三查联动”机制为重点,及时靶向治疗,做到分类施策,立行立改、即知即改、真抓实改。同时,坚持“当下治”和“长久立”相结合,针对发现的问题,认真分析病因病灶,坚持纠建并举、标本兼治,促进整改措施制度化、整改成果长效化。共建立健全聘用人员管理机制、多部门协同审判机制、未发放款逾期通报制度等机制4项,修订完善制度9项。

我省冬虫夏草年产值达201亿元



本报讯(记者 小蕊)年产量150吨左右!年产值达201亿元!为加快推进“四地”“六个现代化新青海”建设,提升冬虫夏草资源保护利用,推动冬虫夏草产业高质量发展,6月16日,2022年“冬虫夏草鲜草季”活动在玉树市正式开幕。这是我省继2020年、2021年连续两年分别在黄南州、西宁市举办冬虫夏草鲜草节

和鲜草季系列活动后再次为冬虫夏草的上下游企业搭建多赢的高贸平台的又一次重要活动。

此次活动由省林业和草原局、玉树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主办,活动邀请百余企业参展,100多位省内外企业代表通过线上线下方式参加开幕式活动。当天,玉树市西杭野生冬虫夏草交易市场

热闹非凡,来自省内外的客商与当地商户、牧民忙着洽谈、交易。有的用传统的“摸袖”方式讨价还价,有的忙着清理刚刚采挖的冬虫夏草上的泥土。“近年来,由政府牵头举办的鲜草季活动通过线上线下、电子商务平台销售方式,加大了整个冬虫夏草产业的宣传、推介,为我们牧民群众增收近45%。”当地牧民高兴地告诉记者。

今年的“冬虫夏草鲜草季”活动,以“国家公园,大美青海,健康中国,冬虫夏草”为主题,紧扣“护生态、稳经济、促增收、保民生”这一核心,旨在增强保护冬虫夏草资源、维护生态环境的意识,稳定经济增长,实现农牧民增收、企业增效,切实保障基本民生。据悉,前两届活动累计交易75亿元,有力打响了“青海冬虫夏草”品牌知名度。今年活动冬虫夏草交易额预计超过35亿元人民币。

近年来,我省坚持生态优先和绿色发展协调共进,持续推动我省冬虫夏草产业高质量发展,培育形成采集、加工、销售全链条产业体系,产区面积达到7000万亩,年产量150吨左右,年产值达201亿元。据统计,2021年我省冬虫夏草出口6998万元,占全省产品出口总值的29.1%,实现劳动收益120.1亿元,全省216万农牧民从冬虫夏草产业发展中受益,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作出了积极贡献。

市人大常委会开展执法检查

本报讯(记者 张艳艳)根据市人大常委会2022年工作安排,市人大常委会司法委员会组织部分常委会委员和人大代表组成执法检查组由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韩生才带队于6月14日至15日就全市贯彻实施《西宁市养犬管理条例》情况开展执法检查。

检查组集中听取了市人民政府、市公安局、市城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单位关于《西宁市养犬管理条例》贯彻落实情况和养犬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汇报。实地查看了青海大学动物医院犬只免疫接种点、西宁市流浪动物保护协会犬只收容点、城西区宠来福宠物医院犬

只免疫接种点、城中公安分局礼让街派出所养犬登记点,并在萨尔斯堡小区与街道办事处、社区、小区物业工作人员及部分辖区居民代表进行了座谈交流。

检查组指出,文明养犬不是个人小事、私事,而是关系社会治理水平和城市文明程度的大事。治理不文明养犬问题,法律有规定,市民有期盼,人大有责任。市人大常委会开展《西宁市养犬管理条例》执法检查,就是要以此为切入点,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依法加强养犬管理工作,不断规范市民养犬行为,更好维护公共秩序,有效保障群众安全。

据了解,自2020年3月1日新修订的《西宁市养犬管理条例》实施以来,我

市高度重视,进一步健全养犬管理联席会议制度,明确相关部门工作职责,结合爱国卫生运动工作、创城工作等多部门多频次开展区域养犬专项整治行动,加大管理执法力度,截至目前,累计出动警力5000余人次,劝导不文明遛犬行为6000余次,收容流浪犬只1600余只,依法收容违规大型犬、烈性犬191只;在全市动物诊疗机构内设置犬只狂犬疫苗点32个,已核发新版犬只免疫证明84800本,在全市73个公安派出所开放犬只登记办证点,办理犬只登记32403条,并在城西区率先打造了“城西区犬类监管服务系统”,加快了我市犬只管理信息化进程。

西宁市助企纾困十大行动(系列四)

行动八:市场主体培育行动

32. 对2021年度和2022年上半年度达到限上标准的新入库企业按照批发业20万元、零售业10万元、住宿业5万元、餐饮业5万元、文化旅游业3万元标准给予一次性奖励。

33. 对2021年度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再给予不高于5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对2021年度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再给予不高于2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34. 对2021年度新认定的市级科技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小巨人企业、市级农业科技园、市级研发中心分别给予10万元、30万元、40万元、20万元、2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35. 对获得国家级和省级认定的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分别给予50万元、3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36. 对2021年度经认定的外贸综合服务企业,按照平台运营维护支出费用的50%,给予最高不超过30万元的一次性补助。

行动九:品牌营商打造行动

37. 围绕政务环境、市场环境、法治环境、人文环境等方面实现营商环境优化,从加强企业开办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优化纳税服务、推进跨境贸易便利化等方面细化任务。

38. 从简政放权、政府项目审批、企业开办、市场主体登记、“一件事”改革、企业注销、“不见面审批”等方面精简办事流程、压减审批材料、缩短办事时间。深入推进“一网通办”“一件事一次办”事项,围绕户籍、社保、医保、就业、不动产登记、公积金等领域实现“全城通办”。

行动十:惠企税费兑现行动

39. 对承租市属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的,确受疫情影响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3—6个月租金。

40. 全面落实贷款延期还本付息政策,利用好小微企业纾困贷,加大普惠小微企业支持力度。

41. 延续服务业增加加计抵减政

策,对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当期可抵扣进项税继续分别按10%和15%加计抵减应纳税额。对中小微企业2022年度新购置的单位价值500万元以上的设备器具,折旧年限为3年的可选择一次性税前扣除,折旧年限为4年、5年、10年的可减半扣除。企业可按季度享受优惠,当年不足扣除形成的亏损,可在以后5个纳税年度结转扣除。

42. 进一步实施“六税两费”减免政策,将按50%税额幅度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六税两费”的适用主体,由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扩展至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

